

2024 年度安阳市北关区灯塔路街道 办事处部门预算公开说明

2024 年 6 月

目 录

第一部分 安阳市北关区灯塔路街道办事处部门概况

- 一、主要职能
- 二、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第二部分 安阳市北关区灯塔路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

- 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- 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- 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-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- 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
- 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- 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
- 九、上年结转情况说明
- 十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

附件：安阳市北关区灯塔路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度部门预算表

- 一、部门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二、部门收入总体情况表
- 三、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表

- 四、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
- 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
- 七、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
- 八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情况表
- 九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
- 十、项目支出表
- 十一、部门（单位）整体绩效目标表
- 十二、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汇总表
- 十三、部门上年结转资金表
- 十四、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表

第一部分

安阳市北关区灯塔路街道办事处部门概况

一、安阳市北关区灯塔路街道办事处部门主要职责

灯塔路街道办事处内设13个职能科室，分别是：党政办、会计室、综治办、计生办、劳动保障所、经济办、城管办、信访办、民政办、项目办、环保办、食药所、文化站；辖区分设7个社区，分别是：红星社区、新市民街社区、轻机南社区、霍家村社区、光辉路社区、灯东社区、县中街社区。1个归口预算管理单位。

主要职责是：贯彻落实党和国家的方针、政策，完成区委、区政府工作部署和各项任务；制定街道经济发展规划，发展街道经济，做好协税护税和经济指标统计工作；负责对辖区精神文明建设的指导工作；负责辖区爱国卫生、绿化、土地、人防、防汛、义务献血工作；负责辖区人口与计划生育的管理与服务工作；负责辖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及民事调解和为人民服务来信来访、依法治区、消防安全工作；负责对辖区社区居民委员会工作进行指导；引导社区居民委员会积极发展社区经济、社区文化和开展社区服务事业；负责辖区民政、助残、“双拥”、老龄和关心下一代工作；负责辖区人民武装工作；负责辖区城区建设、城区管理和环境保护工

作；负责辖区最低生活保障金的初审和发放工作；负责辖区外来劳动力和剩余劳动力的管理与服务工作；负责下岗职工、失业人员的管理服务工作；做好就业和再就业工作；做好养老、失业保险金征缴及医疗等社会保险的相关服务工作；负责人大、政协联络工作；负责工会、共青团、妇联、统一战线工作；完成区委、区政府交办的其它工作。

二、安阳市北关区灯塔路街道办事处部门预算单位构成

安阳市北关区灯塔路街道办事处部门预算为机关本级预算。

灯塔路街道办事处行政编制 9 名，事业编制 25 名，在职人员 29 人，退休人员 20 人。

第二部分

安阳市北关区灯塔路街道办事处 2024 年度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

一、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安阳市北关区灯塔路街道办事处 2024 年收入总计 610.21 万元，支出总计 610.21 万元，与 2023 年相比，收、支总计各减少 694.82 万元，下降 53.24%。主要原因：一般公共预算减少。

二、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安阳市北关区灯塔路街道办事处 2024 年收入合计 610.21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 600.21 万元；政府性基金收入 10 万元。

三、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安阳市北关区灯塔路街道办事处 2024 年支出合计 610.21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551.01 万元，占 90.3%；项目支出 59.2 万元，占 9.7%。

四、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

安阳市北关区灯塔路街道办事处部门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600.21 万元，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10 万元。与 2023 年相比，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减少 654.82 万元，

下降 52.18%，主要原因：一般公共预算减少；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增减少 40 万元，下降 80%，主要原因：政府性基金预算减少。

五、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灯塔路街道办事处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600.21 万元。其中：基本支出 551.01 万元，占 91.8%；项目支出 49.2 万元，占 8.2%。

六、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

灯塔路街道办事处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551.01 万元，其中：人员经费 451.01 万元，占 81.85%；公用经费 100 万元，占 18.15%。

七、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

我部门 2024 年“三公”经费预算为 0 万元。2024 年“三公”经费支出预算数比 2023 年减少 3.9 万元。

具体支出情况如下：

（一）因公出国（境）费 0 万元。主要用于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。预算数比 2023 年增加 0 万元。主要原因我单位没有因公出国（境外）工作支出。

（二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。其中，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，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。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比 2023 年增加 0

万元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数比 2023 年增加0万元。主要原因无增减变化。

（三）公务接待费0万元。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预算数比2023年减少3.9万元。主要原因厉行节约。

八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

我部门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0 万元，其中：基本支出 0 万元，占 0%；项目支出 10 万元，占 100%。

九、上年结转情况说明

我部门 2024 年没有上年结转资金。

十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

（一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

灯塔路街道办事处2024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100万元，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所需支出，包含公用经费、工会经费、职工福利等。

（二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

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安排0万元，其中：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、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万元。

（三）绩效目标设置情况

我部门2024年预算项目从年度履职目标、年度主要任务、工作目标管理、预算和财务管理、绩效管理、重点工作任

务完成、履职目标实现、履职效益、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。部门整体纳入预算绩效管理的资金总额为610.21万元，其中基本支出551.01万元，项目支出59.2万元。年度履职目标为2024年灯塔路街道将认真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聚焦主责主业，全力提升基层治理水平。一是抓班子带队伍，凝聚基层力量。进一步统一思想认识，提升基层组织治理能力，紧盯工作难点、重点，找准制约短板，不断推动各项工作落到实处。二是抓好重点项目建设，加快老旧小区改造项目进程，进一步完善基础配套设施，促进小区软硬条件全面提升。三是筑牢安全防线，维护社会稳定。深入开展安全生产，抓好消防安全、建筑工地、冬季采暖等领域安全监管，做好流动人口服务管理，加大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力度，全力维护社会和谐稳定。四是做好做细群众工作。紧紧聚焦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和民生热点加大宣传教育力度，围绕与群众密切相关的计生、低保、就业等工作，用力组织凝聚群众，用情联系服务群众，强化群众观念，增强宗旨意识，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理念，把群众满意作为工作目标。五是推进全面从严治党，筑牢基层党建战斗堡垒。强化党内政治生活，切实抓好党的基层组织、党风廉政、干部作风等方面建设，提升街道社区工作人员整体素质，确保区委、区政府各项工作部署和重点项目的全面落实。

我部门（单位）2024年预算项目共3个，资金总额59.2

万元，均分别从项目成本、项目产出、项目效益、项目满意度等方面按要求设置了绩效目标。其中预算支出100万元及100万元以上重点项目共0个。

（四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

2023年末，我部门共有车辆2辆，其中：一般公务用车0辆、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、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，其他用车2辆，其他用车主要是平安建设巡逻用车；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（套）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（套）。

（五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情况

我部门2024年没有专项转移支付项目。

第三部分

名词解释

一、财政拨款收入：是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。

二、事业收入：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。

三、其他收入：是指部门取得的除“财政拨款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事业单位经营收入”等以外的收入。

四、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：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“财政拨款收入”、“事业收入”、“经营收入”和“其他收入”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，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（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，按国家规定提取、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）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。

五、基本支出：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、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，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。

六、项目支出：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，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。

七、“三公”经费：是指纳入同级财政预算管理，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。其中，因公出国（境）费反映单位公务

出国（境）的住宿费、旅费、伙食补助费、杂费、培训费等支出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、燃料费、维修费、过路过桥费、保险费、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；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（含外宾接待）支出。

八、机关运行经费：是指为保障行政单位（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）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，包括办公及印刷费、邮电费、差旅费、会议费、福利费、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、办公用房水电费、办公用房取暖费、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、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。

附件：2024 年度安阳市北关区灯塔路街道办事处部门预算公开表

（将公开表附后）